

# 簡曜輝盼

體委會  
體育司

# 各司其職合作無間

記者李世珍／專訪

強調學校體育仍應由教育部統籌 大陸、歐美做法亦如此

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昨天已經三讀通過，國內體育將有一個最高行政單位來主導未來的體育發展，而國內體育也將正式邁向一個新的里程碑；然而在師大教授也是前教育部體育司司長簡曜輝的看法中，「推展全民運動」是未來最大的方向，但是必須要在體委會與教育司的「分工合作」下，才能達到最終目標。

由於體委會是社會體育人士所催生的，因此體委會未來在學校以外的社會體育層面要更有效率的推動，而學校體育應該還是由教育部來統籌，即使大陸及一些歐美國家的作法都是如此，所以體委會與教育部之間「分工合作、各司其職」更顯格外重要。

至於體委會未來該怎麼做，簡曜輝有三點建

議：

一、體委會應該要提升我國在國際間運動的競爭能力。由於過去不少社會體育人士對我國在國際比賽都會口出「無力感」，表示體育司層級太低，加上行政效率不高，根本無法提升我國競技水準。而現在體委會的成立已經呼應了那些人的期望，這方面更是體委會應該可以做到的。

二、體委會應該加強在社會體育團體方面的管理。以往體育司對於這方面根本使不上力，那些社會體育團體包括了體總、奧會及各單項協會等，由於領導人是根據內政部人團法選舉出來的，只要「有票」的人，八九不離十就可以成爲領導人，也無法得知該人是否真正願意爲體育盡一份心力，而這些「有票」的人就可

以享用政府資源，但政府卻無法有效控制與監督。現在體委會既然是一級主管，應該有權對這方面做一妥善、有效率的管理，不要像以前一樣，沒辦法掌握是何許人領導，這樣就無法擬定政策，體委會更不要談監督、管理與輔導

三、發展全民運動。全民運動分成三個等級，第一職業運動，第二業餘運動，第三全民運動。對於這三種不同層級的運動，體委會要有不同的方式管理發展，譬如了解職業運動到底是「運動」還是「商業」，若是商業成份較大，或許就該歸經濟部管理，這樣才能分配職業運動所使用的資源。而千萬不要因有職業運動就讓業餘運動死掉了，像棒球即是如此。至於落實一般民衆參與的全民運動在體委會成立之後，就更加有機會。